

上政字〔2020〕151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中秋、国庆期间全镇 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村、镇直各单位、各企业、各生产经营（施工）主体：

今年“中秋国庆”两节叠加，假期时间长，人员出行、旅游及各类节庆活动增多，届时赴我镇旅游休闲的人流、物流、车流将进入高峰期，安全风险和不稳定因素增大。为切实做好今年中秋国庆期间全镇安全生产工作，根据上级关于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提出以下要求，并将市安委办《关于切实做好中秋、国庆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六市安办〔2020〕50号）转发给你们，请一并认真贯彻落实：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

各村、各单位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汲取前期我县及周边县区事故教训，切实提高责任意识，

进一步加强“两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组织领导，明确责任落实，严格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以及“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相关要求，提前谋划，周密部署，层层落实责任，周密部署安全生产各项防范措施，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加大宣传教育，做好源头管控

各村、各单位要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广泛宣传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要教育广大职工严格规范操作规程、加强安全防护，严禁违规、违章、冒险作业。普及安全生产隐患辨识知识，加强秋季防火（山区禁烧）、防爆、防滑等安全防范防护，培训职工掌握使用消防灭火器材以及用火、救护、逃生等安全生产知识。通过宣传先进典型，曝光反面案例，形成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同时，要强化秋冬季新冠疫情和呼吸道传染病防控等科普宣传，教育职工加强自我防护，在国庆中秋等放假期间尽量减少外出和其他不必要的聚集性活动。

三、突出重点领域，深入排查隐患

各村、各单位要把握节日期间群众密集出行、大型活动较多、各类生产经营建设活动繁忙等特点，切实加强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部位、重点场所的安全监管工作。**道路方面：**要突出“两客一危”等安全监管，加强对重点运输企业、山区重点路段的监督检查，严厉查处“三超一疲劳”、酒驾、醉驾、毒驾等违法违规行为。**旅游方面：**要加强旅游场所安全管理，节前要对景区温泉洗浴

设施、沙滩车、水上项目、探险线路、游船等各类旅游设备设施开展全面安全检查，达不到安全要求的一律停止运营和使用，带有危险性的旅游项目必须制定严密的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措施；要加强景区天气、游客数量等旅游信息的发布工作，合理控制好高峰时段游客总量，严防拥挤、踩踏等事故发生。

消防方面：要强化餐饮娱乐、宾馆民宿、商场超市、节庆场所、“三合一”、“多合一”等重点场所和人员密集场所火灾风险防控力度，加强消防监督检查，强化火灾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安全保障措施。

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方面：要扎实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和废弃处置环节以及烟花爆竹零售经营活动的安全检查，加强储存场所等重大危险源安全风险管控。

森林防火方面：要加强重点火险区域的检查和巡查，实行重点防范；安排专人设卡检查，严禁将火种带入山林；严格执行生产用火审批制度，认真落实相关防范措施，杜绝违章用火。

防灾减灾方面：要密切注意秋季持续多雨特点，加强对自然灾害预警预测，强化危房旧房、灾后重建房屋、临时设施等部位的安全防范措施，严防自然灾害事故。

镇村居住区安全方面：要加强镇村安全管理，强化镇域公用管线及设备设施的安全巡查与维护，确保节日期间供水、供气、供电系统安全运行。

群众性活动方面：要加强两节期间庆祝活动、节日民俗活动等安全监管，坚持“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

严格落实各项安全防范和保障措施；**工贸方面：**要进一步加强工贸行业易燃易爆、坠物倒塌等企业的安全管理，及时发现和消除事故隐患，督促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安全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提高职工安全管理意识。学校、特种设备、农业、水利、民政等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实际，扎实深入做好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事故发生。

四、强化值班值守，提升处置能力

各村、各单位要采取明查暗访等多种方式组织开展领导干部带队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对农村基层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明察暗访，及时交办并督促整改安全隐患，对一时不能完成整改的，要严密监控并落实好安全措施，不能保证安全生产的，务必停产停业整改。要充分利用多媒体等信息平台，广泛进行安全提示，大力宣传交通运输、旅游、消防及用电用气用油等安全知识和险情应急处置、逃生自救等常识，切实提高全社会安全意识和事故防范能力。各村、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国庆中秋期间值班工作，严格落实关键岗位 24 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制度。要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工作，严格执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全面做好生产安全事故和其他紧急突发事件的信息报送和处理工作，确保事故信息和其他重要信息及时准确上报。一旦发生事故，要按照应急预案和程序要求科学研判，果断处置，将事故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附件：市安委办《关于切实做好中秋、国庆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六市安办〔2020〕50号）

上土市镇人民政府

2020年9月28日